附件2

2025年邵阳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工作

实施方案

2025年邵阳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工作严格落实《湖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坚持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坚持自主选择、有序录取、计划调控，确保全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范有序进行。

一、招生对象

全日制中等职业教育以应届初中毕业生为主，同时招收往届初中毕业生、应往届高中毕业生、退役士兵、返乡农民工以及城镇待业青年。

二、招生计划

市教育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隶属关系和管理责任，分层、分类、下达招生计划。中职学校、技工学校跨市州招生按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统筹跨市州招生指导性计划执行。五年制招生计划由相关高职高专院校按程序直接向省教育厅申报。中职学校跨省招生计划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依程序申报。

招生计划实行最高限额管理，各学校要严格执行招生计划，坚决遏制无计划招生、超计划招生、未经批准跨区域招生等乱象。

三、招生办法

2025年各职业学校(含高职高专中职部、技工院校）面向我市应届初中毕业生招生，将统一实行网上志愿填报与录取的办法（见附件2-1）。

全市应届初中毕业生就读各职业学校需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进行网上志愿填报，各职业学校招录我市应届初中毕业生应按规定批次与要求进行网上录取。各职业学校应根据录取批次、预录名单及时填报新生录取信息审核表，按程序报市中职招生办复核，通过后由院校发放录取通知书。经市中职招生办复核的新生录取信息审核表是办理新生学籍注册的重要依据。

往届初中毕业生、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以及其他生源可持毕业证书和相关证件直接到各职业学校报名。学校审查同意，市中职招生办复核新生录取信息，通过后各职业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

四、招生宣传

加大职业教育政策法规宣传力度，重点宣传招生改革办法，增强职业教育认同度、知晓率和吸引力。

**（一）开辟职教宣传专栏。**市教育局将根据中职学校办学情况，会同相关部门下达2025年秋季中等职业学校招生专业与招生计划、解读招生改革政策和国家职业教育的重要政策法规。各县市区教育局应组织辖区初中学校，在醒目位置设置职教宣传专栏。

**（二）规范职业学校招生宣传。**运用“湖南省中等职业教育阳光招生信息平台”统一公开发布全市中职招生信息，主要包括:学校名称、办学性质（公办或民办)、举办单位或举办者、招生代码、学校地址、招生专业、学制、收（退）费标准、资助政策、就业信息、当年招生计划和简章、学校网址及联系电话等。各县市区制定完善本级阳光招生宣传制度机制，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和要求，把“湖南省中等职业教育阳光招生信息平台”及时、准确、有效推送发给全体初三学校及家长，确保中职招生信息发布权威对称、内容真实、简洁实用。

五、招生准入

按照省教育厅规定，职业院校跨市招生必须经省教育厅审核备案。市教育局将及时公布经过省教育厅审核备案的市外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来邵招生专业和计划等信息，省教育厅对未经跨市招生备案的职业院校违法违规招收的学生不予注册学籍。

六、录取审批与学籍管理

各职业学校新生录取信息经市中职招生办复核审批后，方可进行公示并办理注册手续。

七、优惠政策

**（一）免学费政策**

1.资助对象：

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在校生中农村（含县镇）学生、民族地区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其他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特殊教育学校残疾学生及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2400元

**（二）助学金政策**

1.资助对象：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在校生中涉农专业学生、原连片特困地区农村学生（不含县城）以及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2025年春季学期起，中职国家助学金在原先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础上，将三年级纳入资助范围。

2.资助标准：从2025年春季学期起，中职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提高至每生每年2300元，具体分档范围为1200-3500元，各地结合实际确定。

**（三）国家奖学金**

1.奖励对象：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二年级及以上在校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

2.奖励标准：国家级荣誉奖项，每生每年6000元。

八、督查措施

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按照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加强招生行为的监管与查处，重点查处买卖生源、有偿招生等违规招生行为，重点监管学生志愿填报情况。对违纪违规相关责任人员，按有关纪律惩处条例，依法依规处理。

全市中职招生举报电话:市教育局、市中职招生办：0739-5603945；市人社局0739-5026208；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0739-5601021。

附件2-1：2025年邵阳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网上志愿填报与录取办法

附件2-1

2025年邵阳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网上志愿填报与录取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行为，优化招生录取方式，完善全市各类中等职业教育统一招生平台，推进职业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025年我市继续实行中等职业教育招生网上志愿填报与录取改革。为做好相关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对象

一是全市应届初中毕业生；二是面向我市招收应届初中毕业生的各类职业学校(含高职高专中职部、技工院校，以下简称“各职业学校”)。

二、招生计划与审核

市教育局与市人社局对2025年中等职业学历教育学校及2025年技工院校专业设置、招生计划进行认真审查，按照学校的办学条件、办学水平、近三年办学规模下达招生计划。

经审核合格并愿遵守本办法相关要求的各职业学校将列入“2025邵阳市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志愿填报与录取系统”。否则，将无法取得网上招录资格。

三、招录办法

**（一）志愿填报与说明**

**1.填报时间**

邵阳市应届初三学生填报职业学校志愿时间与填报普通高中志愿时间相同，统一为：2025年5月26日8:00-5月30日17:00。

**⒉填报人口**

学生登录邵阳市中考中招平台（网址：https://sykwstu.sincci.net/home），学生及其监护人在网上自愿填报志愿。仔细阅读相关要求后，按照系统的提示与步骤，自主填报志愿与录入信息。

**3.志愿设置**

职业学校志愿栏（分三个批次与普高志愿平行）按顺序依次设第一志愿学校、第二志愿学校、第三志愿学校共三个志愿，每一志愿学校后面均设有一个“填报专业”栏目，学生可根据本人意愿最多填报三所职业学校及对应填报三个专业。如学生只填报学校而不填报该校所开设的任何专业，则视同在录取时服从该校的专业安排与调剂。

后一志愿学校生效的前提是:该生未被前一志愿学校录取。

**4.填报要求与说明**

（1）全市应届初三毕业学生就读各职业学校均应在学籍所在地规定时间参加网上志愿填报，各职业学校招录我市应届初三毕业生均应按要求实行网上招录。

（2）学生在网上志愿填报时应仔细阅读相关文件，了解所选职业学校办学情况，克服外来干扰，自主、慎重确定填报学校、专业和志愿填报顺序。

（3）学生凭本人登录密码登录填报页面，在志愿填报规定时间内可以修改自己的志愿。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志愿信息即被锁定，学生凭密码仍可查看自己的志愿，但不能再作修改。市中职招生办将对学生志愿信息严格保密，不接受任何修改、查询要求。学生要牢记自己的登录密码并注意保密，因密码泄露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

（4）学生如只填报职业学校志愿而未填普高志愿，将作为直升职校学生安排在职业学校第一批次优先录取。

（5）普高录取时间结束而未被录取的学生，将根据学生志愿填报情况进入职业学校第二批次录取。

（6）县市区教育局要专项检查辖区初中学校网络条件，督促初中学校在志愿填报期间开放学校网络教室，确保网络畅通，为初三毕业生填报志愿创造条件。学生和家长也可根据自身所具有的网络条件选择在家庭等场所填报志愿信息。严禁初中学校教师、职业学校教师或其他人员包办或干预学生的志愿填报。

四、录取批次与顺序

**1.录取批次**

职业学校新生录取分三个批次进行。

**第一批次：**填有职业学校志愿和优质职业学校而未填普通高中志愿的学生，录取时间与普通高中第一批次同步进行。

**第二批次：**普职双志愿学生的录取将在普通高中录取结束后进行，普通高中不得拖延录取时间。

**第三批次：**补录批次。

各县市第一、第二批次招录工作在市中职招生办指导下进行，并在规定时间办理预录确认及录取审批手续。

邵阳市各职业学校招生录取时间安排如下:

**（1）第一批次**

①招录对象：填有职业学校或优质职业学校志愿而未填普通高中志愿的学生。②招录时间：7月8日。

③预录结果审批：7月9日-7月10日。

市中职招生办根据学生志愿填报情况向各职业学校发布本批次可预录学生名单信息，并按程序复核审批录取结果。

**（2）第二批次**

在普通高中录取时间结束后，各职业学校开始第二批次普职双志愿学生录取工作。

①招录对象：填有普通高中与职业学校双志愿但未被普通高中录取的学生。

②招录时间：7月13日-7月15日。

③预录结果确认：7月16日-7月19日。

市中职招生办根据学生志愿填报情况向各职业学校发布本批次可预录学生名单信息，并按程序复核审批录取结果。

**（3）第三批次（补录批次)**

①补录对象：一是填报了职业学校志愿而在前面两个批次未被预录确认的学生；二是虽被预录确认但因选拔（如五年制高职高专、高技创新班选拔）或有特定要求的专业面试中未被录取的学生；三是已被普高录取而想改读职业学校的学生；四是其它情况需安排补录的学生。

前两批次已完成录取审批的学生不得参加第三批次补录。

②补录调剂计划公布：7月20日。

部分学校与部分省市级特色专业（省市级精品专业）因计划最高限额出现招生满额情况时，相关学校与专业不再列入调剂计划，补录批次的学生不得选报此类学校与专业。

③补录时间：7月21日至7月23日。

④补录方式：在规定的补录时间内，补录批次学生按照调剂计划公布的联系方式，直接到职业学校报名，自主选报职业学校与专业方向。

⑤补录结果确认时间：7月24日至7月26日。

**⒉录取顺序**

确定各职业学校预录学生名单的顺序是：①学生志愿填报批次及顺序；②2025年初中毕业考试成绩；③综合素质评价（有特定要求的专业须结合面试成绩）排序。

相同批次情况下，前一志愿学校优先。即从第一志愿学校开始录取，第一志愿未被招生学校录取的学生，系统将自动转入第二志愿学校。

相同志愿情况下，初中毕业考试成绩优先。初中毕业考试成绩排序方法参照《2025年邵阳市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有特定要求的专业须结合面试成绩确定录取结果。

选报职业学校的学生要注意所在区域各批次录取时间安排，密切关注志愿学校录取通知，以免影响入学。

**3.录取审批与学籍管理**

（1）各职业学校应根据市中职招生办提供的各批次可预录学生信息及时确定预录名单，并报主管部门确认，在规定时间报市中职招生办复核审批。审批结果是办理学生学籍注册的重要依据，各职业学校不得随意变更录取结果，更不得补录其它职业学校已录取审批的学生。

（2）录取审批后，学生不得随意转学和更改专业。要求转学的学生原则上须在已录学校就读一个学期后，按相关规定办理转学手续。